

# 107 年度「工藝新趣」新工藝人才入籍活動 徵選簡章

## 壹、實施目的

- 一、本計畫希藉助臺灣工藝之家、國家工藝成就獎得主或文化部登錄重要傳統工藝保存者傳習結業藝生(以下簡稱藝生)精湛技藝及豐富創作經驗吸收工藝生力軍，鼓勵國內工藝設計相關學院學生於畢業製作、主題系列設計或參與國內外設計競賽時，運用臺灣工藝之家、國家工藝成就獎得主或藝生之技藝、媒材等元素或特色，聚焦「臺灣新工藝、時尚新生活」，並以地方文化特色為題材，匯集新生代年輕設計人才的創意概念，重新檢視現代人生活面向的需求，探討生活工藝的趣味新貌，賦予工藝設計作品嶄新的詮釋，結合創意與實用融入國人的生活層面，進而實踐「生活工藝化，工藝生活化」的理念。
- 二、本計畫藉由學生與臺灣工藝之家、國家工藝成就獎得主或藝生的互動、對話及溝通過程，學生透過工藝學習面向，認知臺灣工藝文化，增加對工藝媒材之特性、技藝、製作工序的了解，激發各種運用可能及想像，提供一個具學習性、探究性與實驗性的媒合，並激發設計及工藝創意能量，深化工藝推廣及教育成效。
- 三、藉由臺灣工藝之家、國家工藝成就獎得主或藝生、學院指導老師與學生之合作模式、設計交流經驗，提昇雙方的潛能與創作能力，讓臺灣的工藝文化及地方特色工藝，導入創新設計概念，孕育出具當代設計思潮及區域特色之工藝新趣產品，契合當前生活型態及時尚趨勢，也讓工藝技藝傳承得以種下萌芽的種子。

## 貳、指導單位

文化部

## 參、主辦單位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 肆、活動參加對象

由國內工藝、設計相關大專院校老師帶領3-5位大學在校生或研究生組成學生團隊，以畢業製作、主題系列設計或參與國內外設計競賽為目的，與本中心授證臺灣工藝之家、國家工藝成就獎得主或藝生合作，運用臺灣工藝之家、國家工藝成就獎得主或藝生之技藝、媒材等元素或特色提案申請，為求計畫執行過程精確與順利，每位指導老師以申請一案為限，每位工藝家最多限與二組團隊合作。經本中心評選會審查通過後補助執行，原則上徵選補助10-12案。

## 伍、活動方式

### 一、徵選：

邀請國內工藝、設計相關大專院校老師帶領3-5位大學在校生或研究生組成學生團隊，與本中心授證142位臺灣工藝之家（詳細名單請連結至[http://www.ntcri.gov.tw/technologyhouselist\\_200.html](http://www.ntcri.gov.tw/technologyhouselist_200.html)查詢）、國家工藝成就獎得主或藝生合作組成團隊，以畢業製作、主題系列設計或參與國內外設計競賽為目的，提出工藝學習及設計製作補助企畫案，開發（1）生活工藝用品（2）綠色工藝產品（3）互動式工藝科技產品（工藝為主，科技為輔）等類別（請擇一），並具備（1）台灣文化之意涵（2）地方文化特色（3）流行時尚風格等主題（請擇一），提案團隊於提出企劃書時須於開發用品類別及主題中各選擇其中一項作為團隊設計發展方向，定案後即不得變更設計方向。提案團隊所提之設計企劃需經由合作工藝家評估其可行性後方得以提出申請。請於107年6月10日前提出申請，本中心將召開提案審查會議（暫定6月下召開審查會議），得視狀況需求通知申請單位出席審查會議並簡報，合作工藝家得列席備詢，通過審核後參加第一階段學習之旅（錄取名單暫訂於7月初公告於本中心網站，並發文通知受補助及未受補助單位）。

### 二、第一階段學習：

學生團隊需在合作工藝家工坊，進行至少50小時學習及實做工藝課程，認識設計媒材之特性與製作技巧，熟悉工藝製作流程，俾進行產品設計及製作，學習課程由合作工藝家規劃，本中心補助合作工藝家

教學鐘點費，學生團隊應於實習階段提交上課簽到表，並於完成學習後提交心得報告(9月24日前)。本中心將不定期派員考核工坊實習課程狀況。

### 三、第二階段設計修正：

指導老師召集合作工藝家、學生團隊針對設計製作企劃案，辦理一次以上交流檢討會，藉此具啟發性討論及改善、交流互動式的學習，針對第一次所提之企劃書檢討設計製作之執行狀況，進行必要的討論及修正，讓參與臺灣工藝之家、國家工藝成就獎得主或藝生及學生深入學習、引導創意，融合理論及實際流程，並付之實現，團隊應於檢討會後提交會議記錄予本中心(9月24日前)。

### 四、第三階段設計企劃：

1. 學生團隊初步提案經過討論交流後，依本案整體目標方針下進行修正，確立設計製作之內容及品項後，提出「設計製作提案企劃書」申請(表六，團隊仍應統一設計主軸)，企劃書所提之設計作品須經由合作工藝家評估其可行性後方得以提出申請。申請手續須於107年9月24日前提出。本中心將另行通知申請單位出席審查會議並簡報，合作單位得列席備詢(審查時間暫訂於10月初分兩梯次召開)。
2. 設計提升研習：獲補助之團隊全體成員及合作工藝家得參與本中心舉辦之設計研習營及講座等活動，本案並得聘請專家顧問，協助學生團隊製作及設計視野開拓指導及諮詢，實際活動地點與日期本中心將另行通知(暫訂於8月中旬至9月中旬辦理設計研習營)。
3. 本中心將召開「設計製作提案企劃書」申請審查，由學生團隊所有成員針對設計企劃書內容簡報，經審查不合格者，本中心得終止本階段之設計製作補助費用。申請單位全體成員及合作工藝家應出席參加。

### 五、第四階段樣品試作：

1. 通過「設計製作提案企劃書」審查合格者，學生團隊應針對主題製作樣品，樣品實做階段本中心將召開一次精緻模型審查會議，申請單位全體成員得出席參加並攜帶精緻模型與會(審查時間暫訂於108年1月初分兩梯次召開)。
2. 團隊於108年4月底結案時應繳交本中心每位學生1組件樣品，供本計畫推廣、宣傳、展示及開發等用途。
3. 樣品試作及其他階段之作品不得同時參加國內外各項設計相關競賽

(含概念圖與模型)。如需參加國內外各項設計競賽，事先需來文徵得本中心同意後方得參加，否則本中心有權取消本案補助資格並向團隊追討第一階段學習之補助款項新台幣五萬元整(結案後之成果作品不在此限)。

#### 六、結案：

設計製作成果屬於參與合作雙方，學生團隊應於 108 年 4 月底前提交本中心結案報告書三份(表七、表八含電子檔光碟)，並完成核銷手續。

#### 七、成果宣傳：

本中心配合文創計畫進行相關公開成果發表及推廣宣傳計畫，如：本案開發作品得在本中心專屬網站進行公開展示、宣傳，或參加本中心規劃之文化創意相關展覽；本中心將評選優秀作品另出版成果專輯一冊。

#### 八、執行狀況考核：

本中心得不定期考核團隊計畫執行狀況，團隊全體成員應參與各項審查會議及研習活動，並配合本中心要求簡報計畫執行進度與概況，如無故不配合之團隊(或成員)，本中心得予發文請求改善，經第一次發文告知而未改善者，本中心得終止該團隊(或成員)後續計畫執行之補助並追討已核撥之款項。本中心將於結案後延聘委員評比團隊計畫實施成效，作為本中心日後相關計畫徵選之參考。

### 陸、補助經費及申請期程

一、**受理對象**：由指導老師擔任計畫主持人，召集 3-5 位大學在校生或研究生組成學生團隊提案申請。除有特殊因素經本中心同意外，否則團隊成員經獲選後一律不得變更)本年度預定受理件數約 10-12 案。

二、**申請額度**：補助經費分二次申請：

1. 第一階段撥付臺灣工藝之家、國家工藝成就獎得主或藝生教學鐘點費上限五萬元(50 小時實習時數，每小時鐘點費 1,000 元)。
2. 第二階段補助參加團隊製作及材料費上限十五萬元及計畫主持人費用一萬元(每組件樣品最高補助上限三萬元，每位學生限作一組件)。

三、**撥款方式**：分二次撥款

1. 補助臺灣工藝之家、國家工藝成就獎得主或藝生教學鐘點費：

- (1) 工藝家於出席設計製作提案企劃書審查會議後撥付教學鐘點費(需

檢附完整上課教學簽到表)。

- (2) 完成第一階段學習後學生團隊應提出學習心得報告(例如工坊實習歷程、文化意涵、技藝、衍生設計及應用…等,每位學生至少 2000 字以上報告)(9 月 24 日前)。
- (3) 工藝家於第一階段實習期間應提供相關設備及材料,俾利成員練習使用。實習期間如需使用課程規劃以外之材料或貴重之媒材,成員應自行先與工藝家協商相關費用。

2. 製作費、材料費及計畫主持費：

- (1) 學生團隊初步提案經指導老師審查及修正,確立設計製作之內容及品項後,提出「設計製作提案企劃書」申請(表六,團隊仍應統一設計主軸),並附企劃案檢討會議記錄,本中心將擇期召開設計製作提案企畫書審查會議。「設計製作提案企劃書」未通過審查之團隊,本中心得終止本計畫之補助。
- (2) 108 年 4 月底繳交製作成品及結案報告書等相關資料,經本中心驗收無誤後撥付計畫主持費、設計製作費與材料費。
- (3) 學生團隊所有成員及計畫主持人未出席第二階段審查會議者,本中心將減付計畫主持費、設計製作費與材料費總額之 5%;未出席精緻模型階段審查會議者,本中心將另減付計畫主持費及設計製作費與材料費總額之 5%。

柒、其他注意事項：

- 一、本案設計開發作品以「臺灣新工藝、時尚新生活」,並以地方文化特色為題材,運用台灣工藝之家或國家工藝成就獎得主之技藝、媒材等元素或特色,表現生活工藝的趣味新貌,賦予工藝設計作品嶄新的詮釋。
- 二、受理期限：自活動公告日起至 107 年 6 月 10 日 17:30 截止(以郵戳為憑,宅配以收件當日期戳章為主),參加活動繳交之相關資料,恕不退件,請自行留底。
- 三、申請資料：請洽本活動承辦人或由本中心網站下載相關申請格式 資料,繳交申請資料電子檔與書面文件 1 式 6 份(請依順序膠裝;團隊成員請共同裝訂成冊,每冊為一份,共需提交六份)。

1. 報名表

2. 提案書

3. 合作意願書

4. 合作臺灣工藝之家、國家工藝成就獎得主或藝生研習課程規劃

四、開發作品應為原創作品，不得仿冒、抄襲、或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違反者，取消補助資格，並追回其領取之補助款，若有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等法律責任，概由參加者負擔。

五、產品著作權歸屬合作團隊工藝家及設計之學生雙方所有，日後其使用、收益等相關權益問題，由團隊成員自行協調整清權責。

六、計畫執行期間之作品不得同時參加國內外各項設計相關競賽(含概念圖與模型)。如需參加國內外各項設計競賽，事先需來文徵得本中心同意後方得參加，否則本中心有權取消本案補助資格並向團隊追討第一階段學習之補助款項新台幣五萬元整(結案後之成果作品不在此限)。

七、接受補助製作作品及圖片、文字等，主辦單位得無期、無償作為宣傳、推廣、報導、出版等非營利推廣之用途。

八、參與本計畫之成果作品，後續可申請政府各類型之補助型計畫，如：

1. 文化部「文創產業創業圓夢計畫」獎補助申請；

2. 教育部「鼓勵學生參加藝術與設計類國際競賽計畫」(設計戰國策)等。

九、參加相關工藝設計競賽：

如：韓國清州國際工藝大賽(雙年展)、德國 TALENTE 國際競賽特展、日本伊丹國際當代首飾(工藝)展、荷蘭:Output 國際學生大賞、德國 iF 設計新秀獎、美國傑出工業設計獎、德國紅點設計獎、新一代設計競賽等。

十、凡參加此活動者，視同承認本活動相關規定；其他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修正公布。

十一、倘因本中心年度補助預算必須辦理經費保留或預算審查，致無法於各階段完成後即時付款，得俟預算法定程序完成後給付或取消本補助案。

十二、送件方式：申請資料請以掛號郵寄

542 南投縣草屯鎮中正路 573 號 國立台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請於信封上方註明「工藝新趣」新工藝人才入籍活動及申請單位名稱字樣)。

### 十三、活動洽詢窗口：

技術組 李先生

Tel:049-2334141 分機 300 Fax:049-2336052

E-mail:jylee@ntcri.gov.tw

網站資料下載：<http://www.ntcri.gov.tw>

### 捌、計畫管理

- 一、本中心得不定期進行查訪工作進度與經費支用情形，必要時得委請專業人員提供協助、諮詢、解決問題、或查核事項。
- 二、計畫執行期間倘契約內之企畫書所列事項需變更時，應敘明理由、變更內容及影響評估等，以書面資料函送本中心，徵求本中心同意後變更，必要時本中心得提請計畫審查會審議。
- 三、計畫執行期間倘發現有異常情況或違背契約規定者，本中心得要求申請單位限期改善。倘未能於限期改善或有異常情節重大者，執行單位得提經本案審查會議裁定屬實者，並予中止活動參與及解除契約追回補助款。
- 四、申請單位於計畫結束後一年內，須配合本中心參與相關成果發表與展示等活動。

### 玖、其他

- 一、臺灣工藝之家資料查詢

[https://www.ntcri.gov.tw/technologyhouselist\\_200.html](https://www.ntcri.gov.tw/technologyhouselist_200.html)

- 二、國家工藝成就獎得主查詢

[https://www.ntcri.gov.tw/movieimgs\\_163.html](https://www.ntcri.gov.tw/movieimgs_163.html)

- 三、文化部登錄重要傳統工藝保存者傳習結業藝生名單

竹藝	劉興澤 049-2655857	涂素英 0919-007891
漆藝	王清源 0921-461128	李麗卿 0958-802616
錫藝	楊蕙如 0912-137080	
木藝	羅又睿 e7467796@hotmail.com	施懿紋 0919-839845
粧佛	陳宗蔚 0915-308331	

## 拾、活動期程及流程

活動流程	期程及內容說明
<pre> graph TD     A[指導老師帶領學生參加] -- 合作意願 --&gt; B[臺灣工藝之家、國家工藝成就獎得主或藝生]     A --&gt; C[提出申請 107年6月10日截止]     C --&gt; D[小組委員會評選]     D --&gt; E{相關提案 格式初審}     E -- 不符合 --&gt; F(通知提案修正)     F -- 符合 --&gt; E     E --&gt; G{相關提案 內容審查}     G -- 不通過 --&gt; H(不予補助)     G -- 通過 --&gt; I[計畫簽約]     I --&gt; J[學習及設計修正]     J --&gt; K[設計企劃提案]     K &lt;--&gt; L(提出設計製作 補助企劃案申請， 107年9月24日截止)     K --&gt; M{設計製作 提案企劃 書審查}     M -- 不通過 --&gt; N(終止樣品製 作補助費用)     M -- 通過 --&gt; O[樣品試作]     O --&gt; P(精緻模型審查)     P --&gt; Q[繳交作品及結案報告]     Q --&gt; R(參與推 廣及成 果展示)                     </pre>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由國內工藝設計相關學校老師帶領3-5位大學在校或研究生組成學生團隊，與臺灣工藝之家、國家工藝成就獎得主或藝生合作組團提案參加。</li> <li>2. 主辦單位受理諮詢及申請至107年6月10日截止（填寫表一、二、三、四、五）。</li> <li>3. 主辦單位籌組委員會進行審核。</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主辦單位預定107年7月召開審查會議。</li> <li>2. 視狀況需求，申請單位應出席審查會議並簡報，合作單位得列席備詢。</li> <li>3. 會議決議如要求修正提案書者，簽約前修正確認無誤後再行簽約（107年7月）。</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學習及設計修正：學生團隊工藝學習及體驗活動，並提交學習心得報告。</li> <li>2. 設計企劃提案：107年9月24日前指導老師召開設計製作企劃案一次以上檢討會確認後提出設計製作企劃書申請（填寫表六、並附會議記錄）。</li> <li>3. 樣品試做：審查通過後進行樣品試做。</li> <li>4. 精緻草模（打樣）審查：108年1月初辦理一場精緻模型（打樣）審查會議。</li> <li>5. 繳交成果：108年4月底前完成繳交3-5組件每組件一件樣品，並提交結案報告書三份及完成核銷手續（填寫表七及表八提交結案報告書含電子檔光碟）。</li> </ol>



附表一

※申請計畫書格式說明（請統一用本規定格式製作封面及目錄，並請留意本中心全名，實際撰寫時括弧內文字可不用呈現，企劃書請以膠裝方式裝訂。第一階段申請以本企畫書為書面審查依據，請務必依本企畫書規定之要項撰寫）

##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 107 年度「工藝新趣」新工藝人才入籍活動計畫

（粗體、標楷體、20 級字、置中）

#### 計畫名稱（請團隊自訂計畫名稱）

（粗體、標楷體、20 級字、置中）

學校/科系/年級：

計畫主持人：

合作工藝家：

團隊成員：

（粗體、標楷體、16 級字、置中）

中華民國 107 年 月 日

（粗體、標楷體、16 級字、置中）

## 目次

個案計畫名稱：	p.
壹、申請文件查核表	p.
貳、報名表	p.
參、提案書	p.
作品名稱-作者	p.
作品名稱-作者	p.
作品名稱-作者	p.
作品名稱-作者	p.
作品名稱-作者	p.
肆、合作單位意願書	p.
伍、工藝家工坊研習課程規劃	p.
陸、附件	p.

## 申請文件查核表

請檢核申請資料是否依下列表格之需求規定

請勾選		文件項目	
是	否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	報名表（附表二）及申請資料電子檔光碟片（一份）。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提案書（附表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合作意願書（附表四）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合作工藝家研習課程規劃（附表五）
上述 1-4 項，請依順序膠裝成冊，共需繳交 6 冊。			
<p>學校/科系：</p> <p>計畫主持人：（簽名）</p>			
<p>合作工藝家：（簽名）</p>			
<p>參與計畫學生：（簽名）</p> <p>1. 系別： _____ 年級： _____ 姓名： _____</p> <p>2. 系別： _____ 年級： _____ 姓名： _____</p> <p>3. 系別： _____ 年級： _____ 姓名： _____</p> <p>4. 系別： _____ 年級： _____ 姓名： _____</p> <p>5. 系別： _____ 年級： _____ 姓名： _____</p>			
<p>填報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p>			

## 106年「工藝新趣」新工藝人才入籍活動

計畫主持人	服務單位			
	姓名		職稱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地址			
	專長(研究領域)			
學歷				
經歷 (最多列舉五項)				
著作、展覽或曾參與之計畫				
本人同意本表各項資料提供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應用於「工藝新趣—新工藝人才入籍活動計畫」相關活動。 簽名：				

(參與計畫成員填寫)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107年「工藝新趣」新工藝人才入籍活動**  
**報名表**

姓 名		電 話		請貼清晰半身正面相片 (可用電子檔貼上)
		手 機		
		傳 真		
通訊地址				
電子信箱				
出 生	月      日	性 別	<input type="radio"/> 女 <input type="radio"/> 男	
就讀學校		科系名稱		
<b>簡述參加動機</b>				
家長姓名 (聯絡人)		電 話		
指導老 師簽名				
推薦理由 (必填)				
本人同意本表各項資料提供國立台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應用於「工藝新趣—新工藝人才入籍活動計畫」相關活動。 簽名：				

**\*每一名參加學生請填寫一份報名表，表格不敷填寫使用者請自行影印填寫。**

## 「工藝新趣」新工藝人才入籍活動

## 提案書

\*本提案書為評選委員審查時唯一參考依據，圖面及說明應詳盡與清楚，以免無法辨識該作品設計！

姓名	
設計專長	(請自行填寫，如工業設計、產品設計、平面/插畫…等)
簡歷(列表陳述—含學歷、專業經歷、得獎紀錄、曾經參與之專案或計畫…等)	
<p>是否具備工藝技術或參與相關工藝研習課程：</p> <input type="checkbox"/> 是，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否	
<p>擬開發設計作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名稱/</li> <li>2. 構想/</li> <li>3. 特色/</li> <li>4. 功能/</li> <li>5. 目標族群/</li> </ol>	
<p>設計草圖(繪圖草稿可折疊浮貼附於本欄)(必填)</p> <p>設計圖須包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名稱</li> <li>2. 材質</li> <li>3. 尺寸</li> <li>4. 技法</li> <li>5. 如有結構與複合材質結合之部分，請加以述明其接合方式</li> </ol>	

設計圖面說明

上視圖

側視圖

正視圖

立體圖

參考圖片及資料來源（必填）（請加註出處）

相關應用材質與加工方式（必填）（如製造或供應廠商、協力廠商等）

工藝家意見（必填，且須由工藝家親自填寫）：

1. 本案設計未來製作之可行性？

可行    不可行    修正後可行。如何修正，請建議說明：\_\_\_\_\_

\_\_\_\_\_

2. 對本案設計其他建議：

工藝家簽名：

\*每一組件設計作品請填寫一份提案書



附表四

合作單位意願書

本人同意指導

學校

系

學生 ○○○、○○○…（依學生實際人數填寫）

於本工坊進行短期技藝研習，並與該校團隊合作參與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工藝新趣」新工藝人才入籍活動產品設計  
製作。

此致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臺灣工藝之家、工藝成就獎得主或藝生簽章：\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表五

## 工藝家工坊研習課程規劃

課程名稱：		預定開課日： 年 月 日	
工藝家 簽章			
研習時間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 星期○ 上午/下午 ○○：○○～○○：○○ 總時數 小時（至少50小時，須扣除午休用餐時間）		
材料及工 具費用	預估 元/人		
教學成果 評量	研習技法： 預計完成作品類型： 件數：		
課程介紹			
課程	課 程 主 題		
第1堂			
第2堂			
第3堂			
第4堂			
第5堂			
第6堂			
第7堂			
第8堂			
第9堂			
第10堂			

## 工坊實習課程簽到表

學校/科系：

日期	時間	課程內容	工藝家 簽名	學生簽名	備註

註:至少 50 小時，須扣除午休用餐時間

附表六（第二次申請用格式類型）

※設計製作提案企劃書格式說明（請統一用本規定格式製作封面及目錄，並請留意本中心全名，實際撰寫時括弧內文字可不用呈現，報告書請以膠裝方式裝訂）

##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 107 年度「工藝新趣」新工藝人才入籍活動計畫

（粗體、標楷體、20 級字、置中）

#### 計畫名稱（請團隊自訂計畫名稱）

（粗體、標楷體、20 級字、置中）

學校/科系/年級：

計畫主持人：

合作工藝家：

團隊成員：

（粗體、標楷體、16 級字、置中）

中華民國 107 年 月 日

（粗體、標楷體、16 級字、置中）

目次

個案計畫名稱：.....p.

壹、計畫目標.....p.

貳、擬開發產品說明 .....p.

    作品名稱-作者 .....p.

    作品名稱-作者 .....p.

    作品名稱-作者 .....p.

    作品名稱-作者 .....p.

    作品名稱-作者 .....p.

參、實施方法與步驟 .....p.

肆、預期效果.....p.

伍、附件 .....p.

# 「工藝新趣」新工藝人才入籍活動

## 設計製作提案企劃書

### 內容說明

**個案計畫名稱：**(粗體、標楷體 14 級字)

**壹、計畫目標** (粗體、標楷體 14 級字)

以簡短醒目用語說明本計畫欲達成之目的，同時指出達成績效之評估量化指標，目標必須具體明確並列出優先順序。

**貳、擬開發產品說明** (請依各組實際製作之作品數量分別論述)

一、請依下列項目詳細說明

1. 名稱
2. 數量
3. 設計理念及目標(概念之具體化與量化)
4. 技藝及素材
5. 設計特色
6. 形式或功能
7. 是否可量產(具體說明量產程序)。

二、請依下列項目詳細說明

1. 目標市場研究與產品調查 (需檢附市場調查或問卷調查資料或圖表，調查數據及對象應與產品主要銷售對象相符並作數據資料分析)
2. 銷售對象需求與期望(購買行為及研究調查)

三、產品設計圖

**設計草圖 (必填) (繪圖草稿可折疊浮貼附於本欄)**

設計圖須包含：

1. 名稱
2. 材質
3. 尺寸
4. 技法
5. 製作工序及製程描述
6. 作品如有結構與複合材質接合之部分，請加以述明

設計圖面說明	
上視圖	側視圖
正視圖	
立體圖	

參考圖片及資料來源 (必填) (請加註出處)

相關應用材質與加工方式 (必填) (如製造或供應廠商、協力廠商等)

工藝家意見 (必填，且須由工藝家親自填寫)：

1. 本案設計未來製作之可行性？

可行     不可行     修正後可行。如何修正，請建議說明：\_\_\_\_\_

\_\_\_\_\_

2. 對本案設計其他建議：

工藝家簽名：

\*每一組件設計作品請填寫一份提案書



**參、實施方法與步驟（粗體、標楷體 14 級字）**

一、分項工作及執行期程（請自行製作甘特圖並加以說明）

重點工作	106 年										107 年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註：本表僅供參考，請依各團隊實際進度狀況調整使用。

二、團隊分工（請自行製表並加以說明）

姓名	負責工作項目	工作內容	備註

註：本表僅供參考，請依各團隊實際狀況調整使用

三、經費預估（請自行製表並加以說明）

項次	內容	單價	數量	單位	小計
<b>總計：（單位：元）</b>					

註：本表僅供參考，請依各團隊實際狀況調整使用

**肆、預期效果（粗體、標楷體 14 級字）**

請簡要說明預計執行成果、可評估之績效指標或預計完成之工作項目成效（量化及質化項目）。

**伍、附件（如工坊實習樣本、參考資料等）（粗體、標楷體 14 級字）**

附表七 (結案時繳交，每件作品皆需填寫一份授權書)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工藝新趣」新工藝人才入籍活動

著作財產權授權書

授權人【產品著作財產權人】： (以下簡稱甲方)

被授權人：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以下簡稱乙方)

茲同意將甲方本次活動設計製作品

(作品名稱：\_\_\_\_\_，如附圖)

之著作財產權，授權乙方做為宣傳、展示、刊登、報導、出版等非營利推廣用途，並建置於乙方網站，做為公開展示與檢索。

甲方聲明並保護上開著作均為甲方所自行創作，並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或其他權益。如因利用授權標的致涉及第三人之著作權或其他權利時，一經乙方通知，甲方應依據乙方要求方式出面協助解決，並應賠償乙方因此所遭受之任何損失，包括但不限於損害賠償金及和解金。

授權人： (簽章)

統編/身分證字號：

民國                      年                      月                      日

附表八（結案時繳交）

※繳交結案報告書封面格式說明（請統一用本規定格式製作封面及目錄，並請留意本中心全名，實際撰寫時括弧內文字可不用呈現，報告書請以膠裝方式裝訂）

國立台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107 年度「工藝新趣」新工藝人才入籍活動計畫  
結案報告書

（粗體、標楷體、20 級字、置中）

計畫名稱（請團隊自訂計畫名稱）

（粗體、標楷體、20 級字、置中）

學校/科系/年級：

計畫主持人：

合作工藝家：

團隊成員：

（粗體、標楷體、16 級字、置中）

中華民國 108 年 月 日

（粗體、標楷體、16 級字、置中）

○○○○○○○○○○成果報告書

目錄（標楷體、14 級字）

壹、計畫概要 .....p. ○

貳、計畫執行流程 .....p. ○

參、個案計畫成果 .....p. ○

    作品名稱-作者 .....p. ○

    作品名稱-作者 .....p. ○

    作品名稱-作者 .....p. ○

    作品名稱-作者 .....p. ○

    作品名稱-作者 .....p. ○

肆、結語 .....p. ○

伍、附件

[ 結案報告書內容說明 ]

「工藝新趣」新工藝人才入籍活動計畫成果				
次序	項目	內容	細項說明	備註
1	計畫概要	計畫名稱	個案計畫名稱	文字說明
		計畫目標		條列式文字說明
		計畫說明		500 字以上文字說明
2	計畫執行流程	計畫執行流程圖	流程圖、文字說明	
		計畫執行進度表	甘特圖	
		計畫參與人力簡介	工作項目、文字說明	
3	計畫成果	設計產品說明 (依繳交件數分別論述)	依序依：(1) 名稱 (2) 材質 (3) 尺寸 (4) 技法 (5) 設計理念 (6) 形式功能 (7) 是否可量產等項目說明，作品如有結構與複合材質結合之部分，亦須加以述明。	1. 圖片、文字等說明。電子檔案除 word 檔外，請另存成 PDF 檔。 2. 數位電子檔解析度至少 <b>150dpi</b> 。 3. 實際完成之作品照片需為原始檔未經壓縮之格式 ( <b>TIFF、RAW 或 BMP 檔</b> )
		設計產品圖稿及完成作品之照片 (依繳交件數分別繪製及論述)	所有設計圖稿皆須包含： (1) 設計草圖或 3D 模擬圖 (2) 實際完成之作品圖及照片 *設計圖稿須包含三視圖及立體圖。	
		執行過程記錄 (包含會議記錄)	文字及圖片記錄，含檢討會議、評圖及各階段設計修正回覆記錄、工藝之家實習課程表等項目。	電子圖檔照片解析度需達 <b>150dpi</b> 以上
4	結語	成果感想	(1) 工藝家工坊實習心得 (2) 設計提升研習心得	文字及圖片說明
		執行工作檢討		文字說明
		後續發展建議		文字說明

以上報告書應以書面一式三份並附上電子檔案光碟一份。